

阳城县水务局文件

阳水字〔2022〕108号

阳城县水务局 关于印发《关于集中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 整治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阳城县纪委办公室《关于集中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阳纪办发〔2022〕31号）文件要求，经局领导同意对我局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落实。

阳城县水务局
2022年7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集中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

为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按照县纪委《关于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部署，确保统筹做好集中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县纪委有关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立足本部门职责，聚焦行政审批领域，靶向发力、重拳整治，纠建并举、标本兼治，通过精准监督检查，督促相关职能股室认真履职尽责，持续优化行政审批模式，实现行政审批服务升级；严格执纪问责，检视行政审批效率不高、质量不优问题症结，最大限度压缩腐败生存的空间，净化行政审批领域政治生态，维护公平公正、便利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促进营商环境创新提升。

二、整治重点和整治内容

（一）整治范围

全局承担行政审批以及后续监管等行政职能的股室纳入此次专项整治工作范围。

（二）整治任务

重点整治以下六个方面：

1. 行政审批事项该精简的没有精减，存在瞒报或明减暗批，或以备案之名行审批之实的问题。

2. 行政审批事项项目、流程不公开的问题。

3. 行政审批事项不能依法按时限办理的问题。

4. 受理办理行政审批事项过程中服务意识不强、服务态度生硬，推诿扯皮、办事拖拉，门好进、脸好看、话好听但事情仍然难办等问题。

5. 行政审批中滥用权力、暗箱操作，“吃、拿、卡、要”等以权谋私问题。

6. 其他行政审批领域违规问题。

三、工作内容

（一）开展行政审批领域问题线索排查起底（2022年7月—2022年8月）。加强对行政审批领域信访举报、检举控告的收集整理，对2021年以来所受理的涉及行政审批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的信访举报、问题线索和违规违纪违法案件进行大排查、大起底。梳理出一批涉及关键少数、影响力大、证据条件好的问题线索，建立专项台账、建立销号制度，精准处置问题线索。对相关问题线索，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职责分工进行集中分类处置，对重大、典型问题提级办理、直查直办。

（二）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监督检查（2022年7月—2022年8月）。按照全县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的安排，

针对是否存在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吃拿卡要、设租寻租问题；是否存在通过红顶中介服务机构搞利益输送、权钱交易等问题；行政审批工作中是否存在工作推诿塞责、效率低下、质量不优、重复检查、以罚代管等问题；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是否利用手中权力，强迫或暗示办事人安排宴请、接受有偿服务等问题，组织开展“机动式”、“点穴式”专项监督检查。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2022年7月—2022年12月）。加快优化运行流程，按照规范运行和便民高效的要求，着力减少内部运转环节，规范自由裁量空间，研究确定履职程序、办理期限和具体承办机构等，编制公开行政权力运行流程图。对取消的审批事项，特别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制定操作性强的监管办法和措施，加强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查；对下放的审批事项，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进行规范，防止出现监管职能“缺位”或“不到位”，加强行政审批权力运行监督。各行政主管部门要明确和落实相应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责任。

（四）加快查办一批典型案件（2022年7月—2022年12月）。加大对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问题线索审查调查力度，形成强有力震慑。查处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吃拿卡要、设租寻租；漠视群众利益、工作推诿塞责、办事敷衍拖沓、服务质效低下；利用手中权力，强迫暗示办事人安排宴请、接受有偿服务；查处违规设定中介准入条件、变相指定中介服务机构，通过中介机构搞利益

输送、权钱交易等问题线索。紧盯举报线索较多、问题反映集中、涉腐可能性大的“关键少数”特别是单位“一把手”，及时核查、一查到底。

(五) 加强案件督办(2022年7月—2022年12月)。开展行政审批专项整治问题线索排查和案件查办；对全局行政审批专项整治案件查办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对已了结的问题线索进行“回头看”，办理不到位的重新处置；对未办结的和新受理的，抓紧处置；每个问题线索都要严格把关，确保办理质量。

(六) 督促行政审批领域改革创新(2022年7月—2022年12月)。围绕“晋心服务”品牌，督促涉及行政审批事项的相关股室，按照程序最简、流程最短、环节最少、时限最优原则，持续在“放、减、合、服、管”上下功夫，推广“一本制”承诺制审批模式，加快“一件事一次办”推进速度，实现“一枚章”集中审批向“一件事”集成服务升级。

(七) 助力招商引资项目落地(2022年7月 - 2022年12月)。围绕“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县投资促进中心等有关单位加强信息互通，做好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前置服务，让意向企业提前掌握投资项目审批手续办理需求，增进企业投资意愿。精准开展“一对一”审批全流程帮办代办，构建更为通畅、便捷、高效的招商引资环境。

四、组织领导

(一) 成立领导小组

为确保深入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我局成立领导小组，由以下人员组成：

组 长：刘林宏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郝小峰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各股室负责人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开展行政审批专项整治的决策部署，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全局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协调解决遇到的重大事项和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管理股。

五、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

各股室要结合实际，采取动员部署、自查自纠、集中整治、全面整改、监督检查等方法步骤，合理安排整治时间进度，扎实开展整治工作。

(一) 动员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及时安排部署整改任务。(7月31日前完成)

(二) 自查自纠。各股室要对照整治内容，认真查找问题，列出整治清单，提出整改措施，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式管理，从严落实整治要求，并将整治的做法、成效、问题和下一步打算等情况形成报告，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8月5日前完成)

(三) 集中整治。在各股室自查自纠、落实整改要求的同时，

对重点事项、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并于每月底前向领导小组上报一次进展情况。（7月至12月）

（四）问责追究。领导小组将定期对整治活动进行检查，特别是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关键环节进行检查，对专项整治工作不认真、不负责，态度消极、简单应付，突出问题隐瞒不报、整改不力的要责令重新整改并进行组织整顿。（12月中旬前完成）

（五）建章立制。要针对工作中排查出的权力运行的关键点、薄弱点、风险点，按照细致、具体、管用的要求，围绕专项整治任务，建立健全制度规定，切实把整治成果转化为制度成果，建立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长效机制。（12月底前完成）

六、工作要求

（一）把握时间节点。7月31日前，做好开展线索排查起底工作，建立台账；8月份，自查发现一批问题；8月份开始，持续加大线索核查和案件查办力度；9月份开始，通过自查，督促有关股室深入开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强化问题整改；12月份，加强案件督办力度，收集汇总工作开展情况，形成阶段工作总结。

（二）形成工作合力。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和行政监管贯通融合，通过日常联络、定期会商，督促各股室按照时间进度，有节奏、有步骤地开展专项整治。

（三）严格依纪依法。行政审批领域专项整治政策性强、面临问题复杂、解决难度大，在整治工作中，要贯穿法治思维和法

治方式，深入研究适用的法规政策及有关规定，依规依纪依法办事，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开展检查。监督检查中要注意方式方法，既要加强对公职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又要坚持服务基层、保障基层，全力支持配合行政审批工作，在发现问题、推动工作的同时，不给一线增加负担，不给行政审批工作“添乱”。监督检查时要严格做好保密工作，不接受监督对象吃请，若监督检查人员有违规违纪行为，严肃从重查处。

（四）严格监督执纪。加强对各股室行政审批专项整治工作的监督，对虚于应付、敷衍塞责、虚假整改、应景交差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以问责倒逼专项整治责任落实到位，推动干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形成新风正气充盈的局面。